

证券代码：873126

证券简称：智信恒瑞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北京智信恒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5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北京智信恒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向发行数量不超过1,360,000股（含1,360,000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50元/股，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10,200,000.00元（含10,200,000.00

元)，具体方案详见《北京智信恒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编号：2023-032）。本次股票发行新增投资者为 1 人，发行对象以现金认购，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所募集的现金将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与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本次股票发行，公司拟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北京智信恒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之认购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为加强对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监管，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开设专项账户，并将专户作为认购账户，该专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公司将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规定，公司需在股东大会决议中明确现有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公司章程》未对现有股东是否享有优先认购权做出规定，现提请股东大会明确在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的股票登记日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智信恒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智信恒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6 月 2 日